

# 关于做好2019年国家级、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 结题工作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：

根据《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工作手册》和《湖北科技学院“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”项目管理办法》、《湖北科技学院“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”项目实施方案》的相关要求，请各教学单位通知各项目负责人做好国家级、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（2016至2018年立项的项目）的结题工作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
1、由项目负责人填写《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结题报告》等相关结题材料，所有材料按要求装订成册（需封装），并于12月10日前将纸质版三份报送到教务处实践教学管理科，电子版材料（以项目编号\_项目负责人姓名\_指导老师姓名命名，例：201610927001\_张三\_李四）发至邮箱：49268573@qq.com。

2、2016年立项的项目，如果不能按时提交结题材料的视作放弃，自2020年起项目经费不再予以支持；2017年立项的项目，凡不能提交结题材料的，可以按学校规定提出延期一年申请；2018年立项的项目，已经执行完成的，可按通知要求申请结题。

3、2017年、2018年立项的项目负责人如因其他原因不能继续主持开展项目的，请于本次一并提交《湖北科技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负责人变更申请表》纸质版一份。

4、请以院部为单位统一提交以上材料。

5、由教务处组织专家进行统一评审，公示无异议后公布结果。

联系人：夏斌 联系电话：0715-8265310

附件：1、2016-2018年国家级、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一览表

2、湖北科技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相关表格

湖北科技学院教务处

2019年10月12日